

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110年度施政計畫

計畫名稱		分計畫	計畫內容
業務計畫	工作計畫		
肆. 交通管理業務	一. 交通管理業務	<一> 交通管理規劃	1.辦理交通管制、動線檢討與交通瓶頸改善等事項。 2.辦理路口轉向交通量、圓環交通量、聯外幹道路段交通量、主次要幹道行駛速率與延滯等調查，作為研擬改善交通之參考。
		<二> 管制設施設計與維護	1.檢討、規劃及設計各項交通管制設施，改善交通秩序及安全。 2.維持交通管制設施（含號誌、標誌、標線及安全設施等）之正常運作，促進行車順暢及行人通行安全。 3.災害來臨時之預防及緊急事故之搶修處理，確保交通設施正常運作。 4.號誌（含有聲號誌）、標線、標誌及安全設施及限高架、手孔改善等維護。
		<三> 交通控制管理	辦理本市交通控制系統包括機電設備系統、自動化系統、交通資訊投影系統、軟硬體系統、路口號誌通訊系統、即時路況影像系統、資訊可變標誌系統、車輛偵測系統等之操作、管理、維護與發展等事宜。
伍. 交通改善工程	一. 交通改善工程	<一> 交通改善工程	1.路口或路段改善工程。 2.交通號誌工程設置。 3.交通標誌及安全設施工程。 4.內照式標誌工程。 5.更新 LED 燈面及燈箱工程。 6.鄰里交通改善工程。 7.臺北市交通監控系統相關工程。 8.公車專用道工程。 9.控制器更新工程。 10.交通標線工程。 11.纜線改善工程。 12.感應性號誌工程。 13.動態號誌建置計畫。